

证券代码：002259

证券简称：*ST 升达

公告编号：2020-087

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 2020 年 8 月 27 日、8 月 28 日连续两个交易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达到 12.43%，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公司董事会通过微信方式，对公司第一大股东、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了核查，结果如下：

- 1、经核查，公司未发现前期披露的信息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2、经核查，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媒体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3、经核查，公司目前经营情况正常，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 4、经向公司第一大股东“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华宝宝升宏达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的受托人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宝信托”）询问，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 5、公司第一大股东的受托人华宝信托在公司股票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公司股票；
- 6、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规定的情形。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声明

公司董事会声明，公司目前没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公司于2020年8月26日披露的《2020年半年度报告》，2020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4,181.36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37.25%；实现利润总额8,821.03万元，较上年同期上涨248.71%；实现净利润8,184.75万元，较上年同期上涨239.99%；其中，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2,654.34万元，较上年同期上涨153.37%。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公司将继续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八日